



「當代女作家作品展」會場外貌

本館與圖書出版事業協會為增強讀者的參觀所得，特將當代女作家個人簡介資料和作品，編成「當代女作家文學作品書目」，在會場分發。同時，本次展覽之作品、照片及有關資料，在展覽結束後將全部移存本館，永久典藏，對於近三十年來文藝資料的蒐集與保存上有極重大的意義。

此次，為配合展覽，並特別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王熙元教授，於二月廿五日下午三時在本館青年閱覽室三樓，就「李清照詞的抒情藝術」作一專題演講。聽講人士非常踴躍。這項展覽結束後，將轉往臺中市立文化中心、彰化縣立文化中心、高雄市立圖書館、澎湖縣立文化中心等地巡迴展出。

□ 館務活動

本館協助文化中心

集中選購基本圖書

本館奉教育部指示成立「文化中心圖書設備採購小組」，由教育部、教育廳、臺北縣立文化中心、桃園縣立文化中心及本館五個單位代表組成，協助全省各文化中心選擇並購置基本圖書。

該項工作分兩梯次進行，第一梯次已於七十二年九

月卅日公開招標，代桃園縣等十個縣市文化中心統一採購圖書，業已辦理完畢。

第二梯次代基隆市等九個縣市文化中心及金門社教館辦理統一採購，於二月十四、十五兩日登報，二月廿三日於本館二樓會議室公開招標，由南一書局得標，已於三月十五日送書至各文化中心。本館胡主任歐蘭、鄧主任宗侯、張主任鴻智，及王編輯錫璋、林編輯呈潢、薛編輯理桂等人會同教育部陳專員益興、教育廳趙科長錦水、臺北縣市文化中心洪秘書孝友，及桃園縣立文化中心吳主任正牧等人，分為三組赴各文化中心複驗圖書，已於三月三十日複驗完畢。

本館加強採訪作業

訪問中南部出版社

本館為加強圖書之徵繳工作，並與中南部出版社連繫，特於二月廿日至三月八日之間，由採訪組胡主任歐蘭、王編輯錫璋、及薛編輯理桂三人，分赴高雄、臺中及臺南三市訪問各大出版社，計包括高雄地區大眾書局等四家，臺中地區士明出版社第八家，臺南地區大孚書局等二十二家，共計三十四家出版社。

各出版社多願依出版法規定按時送備圖書，同時對採訪組編印之「國立中央圖書館新收圖書目錄」具有興

趣，認為是出版界與圖書館之間雙向溝通之一媒體。訪問後一週內即收到王家出版社、郵購出版社、綜合出版社等多家出版社主動寄書至本館，採訪組同仁頗感欣慰，咸認為此行不虛。

古籍鑑定與維護研習會 十一月十九日起舉行

由中國圖書館學會主辦，本館與國立故宮博物院聯合協辦之「古籍鑑定與維護研習會」，將於今年十一月十九日起至十二月八日舉行，此項研習旨在闡解古籍板本鑑定方法，實習古書修護技術，並研討有關圖書館管理中國古書之各項問題。研習內容主要包括：(一)討論中國古籍存藏現況及管理問題，(二)講解古籍板本鑑定與分類編目方法，(三)古籍修補裝訂技術之指導與實習。參加人員以國內外各大圖書館管理中國古籍人員，具備相當程度之目錄板本與知識及實際工作經驗並通曉中國語文者，人數以三十人為原則。此次報名參加暫以國外報名為優先考慮。

本項研習經費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籌辦工作已由中國圖書館學會古籍鑑定與整理委員會召集人昌彼得先生負責進行，本館並負責秘書組工作。

國立中央圖書館 普通書刊借印出版管理辦法

第一條：本館為因應國內外出版業者申請利用館藏書刊影印出版，或攝製縮影微捲（片）發行，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本辦法適用範圍為本館藏善本書以外之普通線裝書、一般書刊、剪輯資料等，其內容可供公開發行者。

第三條：依本辦法向本館申請借印普通書刊者，均應備正式公函。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借印：

- 一、未依出版法規定向本館寄送出版品者；
- 二、曾向本館借印善本或普通圖書而未依契約履行者。

第四條：凡保有版權或著作權之書刊，借印者應遵守出版法、著作權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第五條：申請案件經本館同意後，借印者應於一個月內來館辦理簽約手續。

第六條：借印書刊除確有特殊需要必須擇出館外攝製者

外，一律由本館提供影本或負片。影印費用由借印者負擔，依照規定價格收費。

第七條：影印本或縮微品除依出版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寄送本館一部外，應另贈送本館每種印本十五部或縮微正片五份以資運用。如以館藏書刊資料配補或列入叢書，則贈送部數得依比例計算，但印本不得少於三部，縮微品不得少於一份。

第八條：本辦法經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國內外書展

法國藝術圖書展覽

法國文化科技中心成立於民國六十九年一月，四年來該中心在戴文治主任領導下，對於促進中法文化交流，貢獻頗大。七十二年末戴文治主任為向國內讀者介紹法國新近出版一系列有關藝術方面的圖書，擬與本館合辦法國藝術圖書展覽。本館認為此種書展頗有意義，為促進中法文化交流，陶冶國民藝術情操，推廣本館藝術圖書及參考書，乃於七十三年三月八日至十三日假本館閱覽大廳舉辦「法國藝術圖書展覽」。

此次展覽內容包括：法文藝術圖書、法國複製名畫、法國音樂家照片、法國攝影名作、法國電影海報、藝術海報、法國音樂與電影欣賞等，另由國立藝術學院提供世界複製名畫及攝影名作，電影圖書館提供電影海報及電影雜誌、光復書局提供世界名畫全集、近代世界名畫全集、世界美術館全集等書，本館亦提供中西文藝術圖書及參考工具書配合展出，共展出圖書五八九冊、名畫、照片、海報等一五〇幀。本館並編輯展覽目錄分贈參觀讀者。展畢後法國出版界推廣局將部份參展書籍移贈本館收藏。由於展覽主題引人，觀眾相當踴躍，並巡迴至高雄市立圖書館、澎湖縣立文化中心展出。

參加第十六屆北京國際書展

比利時布魯塞第十六屆國際書展，於七十三年三月十日至十八日在北京賀傑展覽中心舉行，參展單位計一二二個攤位，出版商一千二百五十餘家，本館精選有關文化、經建、烹飪、繪畫、銅器、陶器、文學、歷史、傳記及兒童圖書等一百四十八種二百十六冊參加展出，在會場並放映「中華民國新貌」、「臺灣遊踪」、「中國童玩」、「中國之繪畫及技法」、「中國的瓷器」、「雲門舞集」、「中國民間藝術」等錄影帶。贈送參觀者的資料有：參展圖書中法文對照書目、英法文觀光摺